

社会福祉与佛教慈善

□ 学 诚

一、社会福祉古今通 慈善兼济实相共

世间常说“哲学是科学之母”，而孙中山说：“佛学是哲学之母。”他这话显示了佛学和哲学的重要性，也是赞赏佛教的兼容并包和博大精深。哲学的主要内容是世界观、价值观和方法论。方法论服从价值观，又都基于世界观。在世界观中很重要的人是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关系，而价值观中人生的幸福和社会的福祉又是核心的思考和追求。

在谈及未来的理想社会时，马克思与恩格斯在1848年《共产党宣言》中说：“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在这样的社会里，每个人都可以自由、充分地获取物质和精神上的富足和幸福，并促进他人获取同样的富足和幸福。将自己的富足和幸福建立在他人贫乏与痛苦之上的做法是不可取的，即使是只顾自己生活质量的做法也是不可取的，因为只关注自己而得来的幸福注定是肤浅、短暂的，只有为了更多人乃至为了全人类的福祉而努力才可能得到深切、永恒的幸福，这不但是良善之心，更是明智之举。马克思在17岁中学毕业时就深刻地认识到：要想做一个完美幸福的人，最好的途径就是做最利益他人的事情。他在毕业论文《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思考》中说到：“在选择职业时，我们应该遵循的主要指针是人类的幸福和我们自身的完美。不应认为，这两种利益是敌对的，互相冲突的，一种利益必须消灭另一种的；人类的天性本身就是这样的：人们只有为同时代人的完美、为他们的幸福而工作，才能使自己过得完美。”他认为，只是

为自己的人，通过努力也可以获得一定的幸福和名望，但却“永远不能成为完美无疵的伟大人物”。年轻的马克思通过对社会的观察就已经能得到如下结论：“历史承认那些为共同目标劳动因而自己变得高尚的人是伟大人物；经验赞美那些为大多数人带来幸福的人是最幸福的人；宗教本身也教诲我们：人人敬仰的理想人物，就曾为人类牺牲了自己——有谁敢否定这类教诲呢？”马克思是这样认识，自己本身也是这样做的。虽然马克思的一些观点并非世界上所有人都认同，也不一定是无可超越的，但他对人类幸福的认识 and 追求是深刻而光明的，给人类社会带来了巨大的影响。

在古代中国，崇奉孔子的儒者们倡导孝悌忠信的礼制，而其内心真正期许的是天下为公的大同世界。如《礼记·礼运第九》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大人世及以为礼，城廓沟池以为固，礼义以为纪，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妇，以设制度，以立田里，以贤勇知，以功为己。故谋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谨于礼者也，以著其义，以考其信，著有功，刑仁讲让，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势者去，众以为殃。是

谓小康。”对“小康社会”乃至“大同世界”的向往,两千多年来深刻影响着中国人的精神世界,当与“天下为公”的大同世界理念相通的共产主义理想及其实践理论马克思列宁主义传入中国时,在灾难困苦的中国很快产生了深刻而长久的共鸣。

可以说,对人生幸福和理想社会的信念和追求在不同历史时空中可能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和实践方法,但其精神内涵是一脉相通的,“慈善兼济,和谐共生”是其中一个内在的黄金法则。

二、自他相关受恩益,慈善施财合情理

在这个世界上,人不可能完全脱离社会而独立生存,长期隐居深山、与世隔绝的人是极少的。事实是,个人的苦乐与身边的环境乃至社会中的每个人都直接或间接、近切或疏远地相关联。人类社会如同一个庞大的生命体,牵一发而动全身。当世界上有人在遭受饥渴寒热之苦、战争瘟疫之难的时候,衣食富足与和平健康的人如果都不去济苦解难,那么往往就会或早或晚、或多或少、或直接或间接地受到影响乃至祸及,不能获得深切、安稳的幸福和快乐。

从另一方面看,每个人的衣、食、住、行、学习、娱乐等身心需求都直接或间接取自社会、受益于社会,自己个人劳动和金钱交易只是众多生成因素中的一分。就像种子如果没有土壤、阳光、水、肥料,就不可能长出果实;如果个人或者仅仅一家几口人,隔绝于社会人群,那么劳动的成果就会极其微薄,甚至连一块布、一根针也难以生产。由此可以说:个人生命的维持、财富的获得、智识的成长、尊严的建立完全得益于社会人群。

因此,我们回报社会、慈善兼济,既是一种宽广的胸怀、明睿的理智,也是一种责任和义务。

就中国来说,1978年改革开放以后,很多人很快地富裕起来。其中的原因除了自身的努力之外,还有国家经济政策的开放以及更多普通老百姓提供的消费市场等。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对于中国社会

如何发展,有他自己的思路,下面的话应是大家耳熟能详的:“我们的政策是让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以带动和帮助落后的地区。先进地区帮助落后地区是一个义务。”他希望通过这种途径,慢慢实现社会的共同富裕。正因为如此,作为社会的组成分子,当我们富裕起来以后,如果忘掉这份义务和责任,就不能不说是一件令人遗憾的事情。

在西方国家,很多人也把回馈社会当作理所应当的义务。世界首富比尔·盖茨前不久宣布将自己全部资产580亿美元悉数捐出用做慈善基金。比尔·盖茨之所以能做到这一点,十九世纪的钢铁巨头安德鲁·卡耐基对待财富的态度给了他很大的影响。在卡耐基看来,致富的目的应该是把多余的财富回报给同胞,以便为社会带来最大、最长久的价值。不仅如此,他还认为人并没有权利把所拥有的财富花在自己身上,而应该尽可能地将之贡献于社会。“在巨富中死去,是一种耻辱!”这是卡耐基的经典名言。为什么他会有这样的选择和作为呢?这取决于他对财富的如下认知:“财富主要不是个人的产品,而是社会的综合果实。”他认为市场的逻辑必须尊重,他挣的每一分钱都是市场对他创造效率的正当奖赏。通过这种市场竞争的手段,让能创造效率的人把财富集中起来,并以最优的方式重新分配,以实施对大众有利益的公共事业。他在美国各地建了为数众多的公共图书馆,就是这一财富哲学的具体体现。

这种回馈社会的慈善行为表面是在物质上利益了一群人或个别人,而其背后有着深广的社会效应和心理作用。从社会经济角度看,慈善行为归属为第三次分配。北京大学厉以宁教授在《股份制与市场经济》(1994年)一书中,对市场经济条件下收入的三次分配进行了界定:第一次是由市场按照效率原则进行的分配;第二次是由政府按照公平与效率兼顾,侧重公平的原则,通过税收、社会保障支出等进行的再分配;第三次是在道德力量的作用下,通过个人自愿捐赠而进行的分配。一般认为慈善事业就属于第三次分配的范

畴。第三次分配是对前两次分配的有益补充,有助于缩小社会人群的贫富差距,更为重要的是有助于倡导一种慈善的氛围:一方面贫困的人群因为能得到富裕人群的帮助而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温暖,另一方面也让物质上已经致富的人群及时找到生命更深层次的意义和价值,不至于落入享乐主义的陷阱,白白浪费社会的财富与宝贵的生命。如爱因斯坦在《我对美国的最初印象》(1921年)一文中说:“美国人非常重视物质生活的享受……在这个国家里,对钱财的过分重视比在欧洲还要厉害,但我看来,这已在减弱。人们终于开始体会到,巨大的财富对愉快和如意的生活并不是必需的。”热心于慈善事业的台塑大王王永庆前不久离开人世时,留给子女的遗书中说:“如果我们透视财富的本质,它终究只是上天托付作妥善管理和支配之用,没有人可以真正拥有。面对财富问题,我希望你们每一个人能正确予以认知,并且在这样的认知基础上营造充实的人生。……藉由一己力量的发挥,能够对于社会做出实质贡献,为人群创造更为美好的发展前景,同时唯有建立这样的观念和人生目标,才能在漫长一生当中持续不断自我期许勉励,永不懈怠,并且凭以缔造若干贡献与成就,而不虚此生。”爱因斯坦在《关于财富》(1934年)一文中还说到:“我绝对深信,世界上的财富并不能帮助人类进步,即使是掌握在那些对这事业最热诚的人的手里也如此。只有伟大而纯洁的人物榜样,才能引导我们具有高尚的思想和行为。金钱只能唤起自私自利之心,并且不可抗拒地会招致种种弊端。”

三、慈善是行更是心,自他不二即和谐

就慈善行为本身来说,被救济者急需的是财物,而对慈善者真正起作用的是慈善心。如果没有慈善心,即使有亿万家财,也会捐得很少,甚至一毛不拔。所捐钱物的多少只是在某种程度上体现慈善心的大小,但不能完全代表和替代慈善心。可能捐钱很少的穷人更有深切的慈善心。怀有慈善心的人,即使贫穷,

也能多少捐助一点,或者使用体力帮助,或者给予言语安慰,都有助于困苦中的人;以后富有时,会捐得更多。至于对立、冲突、战争等,更非仅仅财物所能解决,需要的是发自慈善心的调解和慈善心的感染与启发。因此真正值得赞扬和倡导的不是捐款数额之巨,而是慈善之心。如《读者》杂志2007年第15期上《慈善的不是钱,是心》所讲述的一个故事:

2007年2月16日,刚刚卸任的联合国秘书长安南,在得克萨斯州的一个庄园里举行了一场慈善晚宴,旨在为非洲贫困儿童募捐。应邀参加晚宴的都是富商和社会名流。在晚宴将要开始的时候,一位老妇人领着一个小女孩来到了庄园的入口处,小女孩手里捧着一个看上去很精致的瓷罐。

守在庄园入口处的保安安东尼拦住了这一老一小。“欢迎你们,请出示请柬,谢谢。”安东尼说。

“请柬?对不起,我们没有接到邀请,是她要来,我陪她来的。”老妇人抚摸着小女孩的头对安东尼说。

“很抱歉,除了工作人员,没有请柬的人不能进去。”安东尼说。

“为什么?这里不是举行慈善晚宴吗?我们是来表示我们的心意的,难道不可以吗?”老妇人的表情很严肃,“可爱的小露西,从电视上知道了这里要为非洲的孩子们募捐,她很想为那些可怜的孩子做点事,决定把自己储钱罐里所有的钱都拿出来。我可以不进去,真的不能让她进去吗?”

“是的,这里将要举行一场慈善晚宴,应邀参加的都是很重要的人士,他们将为非洲的孩子慷慨解囊。很高兴你们带着爱心来到这里,但是,我想这种场合不适合你们进去。”安东尼解释说。

“叔叔,慈善的不是钱,是心,对吗?”一直没有说话的小女孩露西问安东尼。她的话让安东尼愣住了。

“我知道受到邀请的人有很多钱,他们会拿出很多钱,我没有那么多,但这是我所有的钱啊!如果我真的不能进去,请帮我把这个带进去吧!”小女孩露西说完,将手中的储钱罐递给安东尼。

安东尼不知道是接还是不接,正在他不知所措的时候,突然有人说:“不用了,孩子,你说得对,慈善的不是钱,是心!你可以进去,所有有爱心的人都可以进去。”说话的是一位老头,他面带微笑,站在小露西身旁。他躬身和小露西交谈了几句,然后直起身来,拿出一份请柬递给安东尼:“我可以带她进去吗?”

安东尼接过请柬,打开一看,忙向老头敬了个礼:“当然可以了,沃伦·巴菲特先生。”

当天慈善晚宴的主角,不是募捐倡议者安南,不是捐出300万美元的巴菲特,也不是捐出800万美元的比尔·盖茨,而是仅仅捐出30美元零25美分的小露西,她赢得了最多最热烈的掌声。而晚宴的主题标语也变成了这样一句话:“慈善的不是钱,是心。”第二天,美国各大媒体纷纷以这句话作为标题,报道了这次慈善晚宴。看到报道后,许多普普通通的美国人纷纷表示要为非洲那些贫穷的孩子捐赠。

可以说,慈善文化并不是慈善家所捐助的财富本身,而是在这些捐助行为背后所隐藏的那份充满慈爱的心。基于这种考虑,我们就很容易得出一个结论:参与并从事慈善事业并不是腰缠万贯的企业家的特权,而是每个人都享有的权利。事实上,不可能人人都是亿万富豪或百万富翁,但人人都可以拥有一颗善良真诚的心。这是慈善文化的源头活水,也是终极归趣。通过慈善文化的宣导、慈善捐助的鼓励和慈善行为的实践,使得慈善之人越来越多,慈善之心越来越广,乃至人人深心慈善,那么侵夺、遗弃、冲突等等带来的困苦自然消失,即使遇到意外灾难,也能很快由得到近处救助而消减,这可以说便是某种程度上和谐幸福的社会。

四、文化跌宕弱慈善,从容审虑拾传统

观察当今社会慈善状况,可以说是亦喜亦忧。喜的是2008年几起重大灾害发生时,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忧的是这些救援主要是来自政府的投入和要求及一时的带动,而民众平时的慈善意识和习惯非常薄

弱。据央视国际2006年2月报道:中华慈善总会每年收到的捐赠大约75%来自国外,15%来自中国的富人,来自平民百姓的仅占总数的10%;相比较而言,美国的慈善捐赠10%来自企业,5%来自大型基金会,来自全国民众的却占到了总数的85%。为什么民众的慈善习惯会有这样大的差距呢?一方面民众贫富的差距是一个原因,另一方面,如上所说,更根本的在于慈善文化的厚薄。美国等西方国家的慈善文化源自几百年来倡导为上帝创造财富和博爱上帝子民的基督教信仰。而在中国,由于复杂的历史原因,蕴含慈善文化约两千年传统的儒释道文化,在近现代虽然深层内涵上仍有某些延续,但表相的内容和形式被近乎完全抛弃,很多精神内涵也已丢失。新文化建设只有相对短暂的近百年历史,而且经历了跌荡曲折,其中的慈善文化未能得到充足的培育和发展,可以说是历史发展进程中的必然现象。

在跳出了屈辱困苦的火坑之后,从容冷静地回顾和审视中国传统文化,特别是其中的佛教文化,会发现其中所蕴含的慈善精神和教义在新时代、新文化中仍然是适用的、有价值的。如中国佛教协会前会长赵朴初居士1999年《在全国政协九届二次会议民族宗教联组会上的发言》中说:“我年轻时便信佛,还不懂什么是空想社会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那时我曾同一个美国佛教朋友说:‘我是一个社会主义者。’他回答说:‘凡是有良心的人,都赞成社会主义。’毛泽东主席说:‘佛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主张普渡众生,是代表印度受压迫的人讲话。’因此,信教的人和共产党人合作,在为众生即为人民群众解除压迫的痛苦这一点上是共同的。’所谓社会主义与宗教的对立,不是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是前苏联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重大失误。他们企图利用行政力量去消灭宗教,并波及到东欧各国。结果激化了社会矛盾和民族矛盾,当这些国家经济遇到暂时困难时,各类社会矛盾和民族矛盾爆发,葬送了社会主义事业。这个沉痛教训,是他们经济出了问题 and 宗教政策失误的结果。……宗教要同社会

主义社会相适应,社会主义社会要圆融宗教。这是我们国家、民族和人民的根本利益之所在。”江泽民同志于2001年在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说:“我们鼓励和支持宗教界发挥宗教中的积极因素为社会发展和稳定服务,鼓励宗教界多做善行善举。在国家引导和管理下,宗教组织可以从事一些有益于社会发展的公益、慈善活动。我国宗教在其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中,与我国文化的发展相互交融,吸取了我国建筑、绘画、雕塑、音乐、文学、哲学、医学当中的不少优秀成分,可以研究和发掘其中的精华。宗教道德的弃恶扬善等内容,对鼓励广大信教群众追求良好的道德要求有积极作用。”胡锦涛总书记2007年在十七大报告中说要“弘扬中华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同精神家园。中华文化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团结奋进的不竭动力”。

五、中华文化久传扬,佛教慈善行世间

回顾中华民族的历史,可上溯到三皇五帝,他们以德行感召天下,为民众建立福祉,可谓中华民族慈善文化的源头。及至周文王、周武王遵行大道,周公辅以礼乐,开创了悠久的礼乐文明。之后璀璨的礼乐文化集大成于孔子,开演出广博深邃的仁爱学说。深厚的仁爱体验辅以“上善若水”的老子智慧,中华文化变得更加丰满。

佛教于东汉年间自印度正式传入中国,与本土的儒家文化和道家文化相融合,成为中华主流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之后的中国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近代著名政治家、思想家、资产阶级改良派领袖康有为认为:“佛教之信仰,乃智信而非迷信,乃兼善而非独善,乃入世而非厌世。”简明地概括了佛教的基本特点。佛教的智,可通达宇宙人生一切真相;佛教的善,可给予一切众生究竟安乐。由此可知,佛教自然是入世的宗教,否则何以度化众生,令之得智慧,令之得安乐?著名美学家和文艺理论家朱光潜说:“佛教以出世的精神,干入世的事业。”如《大智度论》说:“声闻、辟支佛法中,不说世间即是涅槃。何以故?智慧不深入

诸法故。菩萨法中,说世间即是涅槃,智慧深入诸法故。……涅槃不异世间,世间不异涅槃,涅槃际、世间际,一际无有异故。”(卷第十九)唐朝贤首大师在《华严经探玄记》中说:“初,大智离过,不住生死;次,大悲摄生,不住涅槃。”(卷第二)这是大乘菩萨以出世情怀做入世事业的心智境界。佛教空有不二的甚深教义与慈悲济世的广博情怀,为慈善文化提供了丰厚的精神资源。

佛教的慈悲跨出家族、超越国界,包容一切文明、一切人群,不仅慈悲穷人,也慈悲富人,因为穷人有物质缺乏的困苦,富人有精神心灵的苦恼;不仅慈悲赞同自己的人,也慈悲不赞同自己的人,因为众生都有苦恼,且息息相关,都于自己或现在、或过去、或将来、或直接、或间接有恩益。佛教倡导上报四重恩(父母恩、众生恩、国家恩、三宝恩)、下济三途苦(地狱苦、饿鬼苦、畜生苦),倡行慈悲不舍众生、智慧不拘一法,即所谓“普渡众生”、“无缘大慈”、“同体大悲”。佛教慈善的精神和教义能与任何时代、任何地区、任何民族的任何文化中的优秀部分相协调、相彰显,具有亘古常新的普世价值。

六、慈悲智慧无障碍,自利利他本一体

佛教极力倡行慈悲,并将其视为佛法根本。如《佛说观无量寿佛经》说:“诸佛心者,大慈悲是。”《十住毗婆沙论》说:“诸佛法无量无边无尽如虚空,悲心是诸佛法根本。能得大法故,名为大悲。”(卷第十七)《华严经·普贤行愿品》说:“诸佛如来以大悲心而为体。因于众生而起大悲,因于大悲生菩提心,因菩提心成等正觉。……以于众生心平等故,则能成就圆满大悲;以大悲心随众生故,则能成就供养如来。”《大丈夫论》说:“若人巨富,多饶财宝,但自食啖,不与他人,为人所呵;虽有智慧、多闻,若无悲心,亦为人之所讥呵。若见苦恼众生,难得悲心者,非功德器,犹如破器不任盛水;有悲心者见苦众生,虽不能救济,可不能叹言‘苦哉众生!’”《优婆塞戒经》说:“善男子!智者应当作如

是观：一切烦恼是我大怨，何以故？因是烦恼能破自他。以是因缘，我当修集慈悲之心，为欲利益诸众生故，为得无量纯善法故。若有说言离于慈悲得善法者，无有是处。如是慈悲能断不善，能令众生离苦受乐，能坏欲界。……众生若能修集慈心，是人当得无量功德。……修慈之人先从亲起，欲令受乐；此观既成，都及怨家。善男子！起慈心时，有因戒起，有因施起。若能观怨作子想者，是名得慈。……若能观怨一毫之善，不见其恶，当知是人名为习慈。若彼怨家设遇病苦，能往问讯、瞻疗所患、给其所须，当知是人能善修慈。善男子！若能修忍，当知即是修慈因缘。如是慈心即是一切安乐因缘。若能修慈，当知是人能破一切骄慢因缘。”（卷第七）

佛教还极力倡导学修智慧，慈悲与智慧结合才是完善的。如《大智度论》说：“菩萨教诸众生当学智慧。智慧者，其明第一，名为慧眼。若无慧眼，虽有肉眼，犹故是盲。……一切有为法中，智慧为上。……住智慧山顶，无有忧患。”（卷第三十）《大丈夫论》说：“有悲无智，非智者所爱；有智无悲，亦非智者所爱，能障无上道。智不与悲心相应，能障无上道智，菩萨以为无智。”（卷下）《摄大乘论释》说：“双修习慧悲，能作他利乐，利他行正道，一向趣菩提。”（卷第五）

世人常以农夫以身体温暖冻僵的毒蛇而被毒蛇咬死的寓言批评滥慈悲，其实慈悲善心是绝对珍贵的，只是方法还要得当，即还要有智慧善巧。要认识众生的烦恼恶习，更增慈悲之心，同时还应采用善巧的方法，并适当保护自己。如《优婆塞戒经》说：“世尊！云何而得修于悲心？善男子！智者深见一切众生沉没生死苦恼大海，为欲拔济，是故生悲。……又见众生造身、口、意不善恶业，多受苦果，犹故乐著，是故生悲。……又见众生虽欲求乐，不造乐因，虽不乐苦，喜造苦因，欲受天乐，不具足戒，是故生悲。……又见众生受身、心苦而更造业，是故生悲。……又见众生处刀兵劫更相残害，恶心增盛，当受无量苦报之果，是故生悲。”（卷第一）《佛说演道俗业经》说：“大慈大哀，不舍权

慧。”《优婆塞戒经》说：“菩萨亦应拥护自身，若不护身，亦不能得调伏众生。菩萨不为贪身、命、财，护身、命、财皆为调伏诸众生故。”（卷第二）又说：“菩萨虽复不惜身命，然为护法应当爱惜身。”（卷第七）

《菩提道次第广论》说：“菩萨身等虽已至心先施有情，然乃至未广大悲意乐、不厌乞求肉等难行，纵有求者，亦不应舍。《集学论》云：‘由何能令精进厌患？谓由少力而持重物，或由长夜而发精进，或由胜解尚未成熟而行难行，如施肉等。此虽将身已施有情，然于非时唯应遮止，不令现行。若不尔者，能使菩萨厌诸有情，由此失坏菩提心种，故即失坏极大果聚。’……就所为门不应舍者，若为小事，不应舍身。即前论云：‘能行正法身，为小不应损，如是能速满，诸有情意乐。’若就自分已离悭等布施障碍，而就他分若不舍身，能办众多有情利义大事之时，有求肢等，亦不应施。……若诸疯狂心乱有情来乞求者，亦不应与，此等非是实心来求，唯于众多浮妄言故。非但不施此等无罪，施则成犯。除此等时来求身者，则应施与。此复有二：谓割身支等毕竟施与，及为办他如法事故，为作仆等暂施自在。……就所为门不应舍者：若有来乞毒、火、刀、酒，或为自害或为害他，即便施与；若有来乞戏乐等具，能令增长堕恶趣因，是应呵止，反施彼物；若有来求或来学习罽罗置弭为害有情，教施彼等。……行财施之时，来二求者，一贫一富，应如何施？先作是念：‘设二求者来至我所，若堪于二充足满愿，即当俱施，满愿充足。若不堪者，则当圆满贫者所愿。’由其先作如是念故，若不能满二所欲时，即当满足贫者所愿，应以软语晓喻富者，告曰：‘贤首！我此资具于此贫者先已舍讫，切莫思为特不施汝。’受菩萨律初发业者，如是学施极为紧要。……不能舍时当如何行者。若有求者正来求时，为悭覆者，应作是思：‘此可施物定当离我，此亦弃我，我亦舍此，故应舍此，令意喜悦，摄取坚实以为命终。若舍此者，则临终时不贪财物，无所忧悔，发生喜乐。’如是思已，仍不能舍，如《勇利经》说：‘应以三事晓喻求者，谓：我现今施力微弱、善根未熟，于大乘中是初

发业,随不舍心自在而转,住于取见我、我所执,唯愿善士忍许,不生忧恼。如何能满汝及一切有情意乐,我当如是渐次而为。’此是断余不信过失,非无慳过,《集学论》说菩萨慳吝是应呵责,然如是行似能避免‘由慳不施财法他胜(他胜罪,即根本重罪)’。《摄波罗蜜多论》亦云:‘若有求者现在前,力极微故不能施,必令求者不退弱,应以软语慰其意。以后若再来前乞,必定不应令失悔,当除慳吝诸过失,为断爱故应勤修。’”(卷十一)

《瑜伽师地论·初持瑜伽处戒品》说:“若诸菩萨安住菩萨净戒律仪,于诸暴恶犯戒有情怀嫌恨心、怀恚恼心,由彼暴恶犯戒为缘,方便弃舍,不作饶益,是名有犯、有所违越,是染违犯(染污心违犯)。若由懒惰、懈怠弃舍,由忘念故,不作饶益,是名有犯、有所违越,非染违犯(是违犯,但非染污心)。何以故?非诸菩萨于净持戒、身语意业寂静现行诸有情所起怜愍心,欲作饶益,如于暴恶犯戒有情于诸苦因而现转者。无违犯者,谓心狂乱,或欲方便调彼伏彼,广说如前;或为将护多有情心,或护僧制,方便弃舍,不作饶益,皆无违犯。……若诸菩萨安住菩萨净戒律仪,见诸有情为求现法、后法事故广行非理,怀嫌恨心、怀恚恼心,不为宣说如实正理,是名有犯、有所违越,是染违犯。若由懒惰、懈怠所蔽,不为宣说,非染违犯。无违犯者,若自无知,若无气力,若转请他有力者说,若即彼人自有智力,若彼有余善友摄受,若欲方便调彼伏彼,广说如前;若知为说如实正理,起嫌恨心,若发恶言,若颠倒受,若无爱敬;若复知彼性弊 悞,不为宣说,皆无违犯。……若诸菩萨安住菩萨净戒律仪,怀嫌恨心,于他有情不随心转,是名有犯、有所违越,是染违犯。若由懒惰、懈怠、放逸,不随其转,非染违犯。无违犯者,若彼所爱非彼所宜;若有疾病,若无气力,不任加行;若护僧制;若彼所爱虽彼所宜,而于多众非宜非爱;若为降伏诸恶外道;若欲方便调彼伏彼,广说如前,不随心转,皆无违犯。”(卷第四十一)

在慈悲、智慧的摄持下,利他即成自利,自利促进

利他,因为行善利他,即使不求果报,也自然会感得善果,即得自利;自己勤修福德、智慧,才能更好地利他,于是成就自他不二、和谐共进的生命境界。如《十住毗婆沙论》说:“菩萨于他事,心意不劣弱,发菩提心者,他利即自利。”(卷第七)《优婆塞戒经》说:“不念自利,常念利他,身口意业所作诸善终不自为,恒为他人,是名实义菩萨。……自利益者,不名为实;利益他者,乃名自利。何以故?菩萨摩訶萨为利他故,于身命财不生慳吝,是名自利。菩萨定知若用声闻、缘觉、菩提教化众生,众生不受,则以天人世乐教之,是名利他。利益他者,即是自利。菩萨不能自他兼利,唯求自利,是名下品。何以故?如是菩萨于法、财中生贪著心,是故不能自利益也。行者若令他受苦恼,自处安乐,如是菩萨不能利他。若自不修施、戒、多闻,虽复教他,是名利他,不能自利。若自具足信等五根,然后转教,是名菩萨自利利他。”(卷第二)《优婆塞戒经》又说:“善男子!智者施时不为果报。何以故?定知此因必得果故。”(卷第五)《俱舍论实义疏》说:“修福及智所得果,皆为利他非自利,犹月光净照十方,世尊悲愿亦如是。又颂云:回施之福及利己,自修回施二福德,复因利乐诸有情,如上众多福智聚,果证非他遂自得,行愿福及回施福,自他俱利不唐捐。如是虽说自利,从因及果亦能利他人。有颂言:乳母甘膳用资身,为子获安非为己,佛修福智趣菩提,本为利生非为自。”(卷第一)《佛说法集经》说:“自利、利他无有二相,以同事行故。”《佛说出生菩提心》说:“自发菩提心,复脱多众生,为世作利益,故名佛导师。成就自利益,复令他解脱,此彼无差别,故名不思議。”

七、愿行相扶修大乘,六度四摄施为首

我们怎样修学慈悲智慧、践行佛教慈善、成就自利利他呢?

首先应该了解、理解,进而发心、发愿,也就是要了解自他困苦、国家危难、世界危机等,理解共业关系、因果道理、慈善利益等,进而发愿,以愿导行。世俗

常讲立志,没有大志,不成大事,没有大愿,不成大行,也就是格局决定结局。如宋朝元照律师《佛说阿弥陀经义疏闻持记》说:“菩萨修行以愿为本,若无愿力,万行徒施,所以经中劝令发愿。”(卷中)元朝清远法师《圆觉疏钞随文要解》说:“若无愿力要期,则不能悲智相导而成无住行。由大悲故不住涅槃,由大智故不住生死,离此二边,得成中道,皆大愿力故。”(卷第三)要发大愿,坚决做,不后悔,不退缩,才可能成就广大的社会福祉和殊胜的自他利益。如唐朝宗密禅师《大方广圆觉修多罗了义经略疏注》说:“当发菩萨清净大愿,弥伦诸行,速至佛果。若无愿力,则多退转。”(卷下)所以应该多了解社会现实、生命真相、佛法道理,策发大愿,真实发愿利益国家人民、世界人类,乃至一切众生,给予他们现前、长远乃至究竟的安乐。这是释迦牟尼佛的心愿,也是历代祖师菩萨的大愿,当然也是我们每一个佛弟子应发的大愿。很多人会怀疑这样的大愿能够实现的可能性,而这恰恰就是佛法不同世间法之处:结果能否呈现,全凭因地是否种下了相应的因。因圆满,果就圆满,这就是因果必然的法则。就现实来讲,人的财富或有多寡,地位或有高低,能力或有强弱,然而这种普念一切有情苦乐的胸怀却可以一样宽广,利益众生的心志可以一样坚决,行动可以一样笃实,因而最终的成就可以一样圆满。《大智度论》说:“何故说欲满一切众生愿,当学般若波罗蜜?答曰:有二种愿,一者可得愿,二者不可得愿。不可得愿者,有人欲筹量虚空、尽其边际,及求时方边际,如小儿求水中月、镜中像,如是等愿皆不可得。可得愿者,钻木求火、穿地得水,修福得人天中生,及得阿罗汉、辟支佛果,乃至得诸佛法王,如是等皆名可得愿。”(卷第三十)

释迦牟尼佛在出家修行证道以前,曾是北天竺迦毗罗卫国净饭王的太子,因不忍心看到众生所遭受的种种老、病、死等苦,而发愿寻找解脱一切痛苦的方法,于是出家修道,最终证悟宇宙人生的真相。最后的结果是,众生的苦还没有解决,他自己的苦就已经彻

底解决了,这样也就具备和拥有了帮助众生解脱一切痛苦的能力与方法。之后的四十几年间,释迦牟尼佛及其众多弟子,四处游历,随缘教化,救度众生无以计数。不仅如此,所讲无量经典流传后世,泽被众生,给无数迷茫有情指明了人生的方向和生命的究竟意义。因为佛因地所发誓愿无限,因此证果时所获功德也就无限,对众生影响的时间无限、空间无限,程度也无限。因此,我们任何一个看似平凡的人,要想在有限的人生与有限的时空因缘条件下,实现无限生命的价值和无限宽广的佛法事业,就需要有无限的大愿。这最美的愿,就是最初佛所发的菩提心愿。这是觉悟的愿,却又充满着阳光一样的温暖;这是永恒的愿,却又像流水一样连绵不断;这是最初的愿,却又像鸽的一样预示着终点。这愿充满了慈悲,又充满了智慧,足以让冰冷的心灵变得温暖,黑暗的场所获得光明。发这样的愿并非释迦牟尼佛的特权,也非历代祖师菩萨所专有,任何一个平凡的人都可以发这样的愿,任何一个平凡的人也都能够发这样的愿,不单单是为了别人,也是为了自己;不单单是为了以后,也是为了眼前。明朝《无异禅师广录》说:“法门无量,愿为先导,世出世法,无愿不成。愿者,好也,欲也,欲舍离一切恶法故,欲破除无明结使故,欲入诸菩萨甚深法门故,欲广行善法、饶益有情故,欲化诸众生同成佛道故。若无有愿,如画无胶,如马无辔,如陶家器虽成其坯,未经火煨,终不堪用。是故初心学者及诸菩萨,以愿为基本。……若无愿力者,譬如种子无阳,悉烂坏故。此愿力非但比丘能发,诸宰官亦当发;岂但宰官有权位能发,即一切长者、居士,乃至最卑微无势者,皆悉当发此誓愿,自度度人,将所修功德悉皆回向大地众生同成佛道。此即觉心。觉心者,即菩提心也。此心不可分发,当全发。又不可间发,当时时发、数数发,对佛发,对菩萨发,对圣僧发,对善知识亦发,对一切僧友及有情、一切众生前,悉当发。以此大心,直至成佛,皆愿力故。故知愿力乃佛法先导。……如初心发愿,慎不可生卑劣想。当发菩提心,凡所修最微善根及最殊功德,悉皆

发愿回向于大地众生同成佛道。纵于其中颠倒退堕，亦藉愿力相资，如无目人有牵引者，能前进故。修净土者，以信、行、愿为资粮。参禅者，安得不以愿力为导引耶？在家欲舍尘劳，欲离火宅，欲出生死，欲免轮回，非愿力坚强则不能也。是故当发大愿！岂以卑劣，而不发大心乎？！若达平等实相，一微细众生与毗卢遮那佛等无有异。《华严疏》谓遮那如来入一微细众生身中入定，全身不散，此众生不觉不知，谓佛生自体故，理无分齐故。《维摩经》谓供养难胜如来与最下乞者等，斯达实相之理，无所分别。以此观人有贵贱、位有尊卑，而心无高下也。是故当发大心，以愿力维持，直成佛道，似不可须臾有间然也。”（卷第二十二）

愿心策发以后，不论大小强弱，当随力付诸行动，在行动中滋养愿心，愿、行相扶，辗转增上。如唐朝清凉国师《华严经随疏演义钞》说：“愿行相扶，如轮致远。”（卷第八十五）大乘菩萨行以六度（又称六波罗蜜，即布施、持戒、忍辱、精进、禅定、智慧）与四摄（布施、爱语、利行、同事）为纲，勤修六度成就自利，广行四摄切实利他，自利利他融成一体。如《八十卷》华严经说：“六波罗蜜、四摄法出生大乘。”（卷第五十八）《小品般若波罗蜜经》说：“过去诸佛皆从六波罗蜜生，未来诸佛皆从六波罗蜜生，现在十方无量阿僧祇世界诸佛皆从六波罗蜜生，又三世诸佛萨婆若（即一切智）皆从六波罗蜜生。何以故？诸佛行六波罗蜜，以四摄法摄取众生，所谓布施、爱语、利行、同事，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卷第八）《大乘庄严经论》说：“若诸菩萨欲摄徒众者，一切皆须依此四摄以为方便。何以故？由一切大利得成就故，由是乐易方便故，由得诸佛称扬故。……此四摄是成熟众生道，非余诸道，余道无体故。……菩萨以此六行行此四摄，显示六波罗蜜，成就自利利他。四摄成就亦尔。”（卷第八）《大乘庄严经论》还说：“菩萨行六波罗蜜时，如其次第，于彼受用令不乏故，不恼彼故，忍彼恼故，助彼所作令不退故，以神通力令归向故，以善说法断彼疑故，菩萨如是利他即是自利，为他所作即自所作，由此因缘得大菩提故。”

（卷第七）

六度、四摄皆以布施为首，可知布施是大乘菩萨道的首要，也是佛教慈悲济世情怀和因果缘起智慧的明显体现。《大乘理趣六波罗蜜多经》说：“其布施者，于六度中最易修习，是故先说。譬如世间诸所作事，若易作者先当作之，是故先说布施波罗蜜多。一切有情无有不能行布施者，若药叉、若罗刹、师子、虎狼，及诸狱卒、屠儿、魁脍，此等众生于有情中极为暴恶，尚能离慍而行布施。云何布施？所谓养育男女、慈念乳哺。然此众生虽不能知福利之事，以怜爱故，令得色、力、寿命、安乐，离饥渴苦，亦名布施。以是义故，于六波罗蜜多先说檀波罗蜜。又如一切贫穷有情饥寒裸露、身心不安，何能造作种种事业？若与衣食令得安乐，然后能修种种事业。菩萨摩訶萨亦复如是，见诸有情贫穷所逼，不能发起无上信心、修行大乘种种事业，先施一切衣服饮食、房舍卧具、病瘦医药，令心安乐，然后令发无上正等觉心，修行大乘种种事业。以是义故，六度彼岸布施为门，四摄之行而为其首，犹如大地，一切万物依之生长。以是义故，先说布施波罗蜜多。”（卷第四）

《优婆塞戒经》说：“智人行施为怜愍故，为欲令他得安乐故，为令他人施心故，为诸圣人本行道故，为欲破坏诸烦恼故，为入涅槃断于有故。”（卷第五）《大智度论》说：“过去诸佛初发心时，皆以少多布施为因缘，如佛说是布施是初助道因缘。复次，人命无常，财物如电，若人不乞，犹尚应与，何况乞而不施？以是应施，作助道因缘。复次，财物是种种烦恼罪业因缘，若持戒、禅定、智慧种种善法，是涅槃因缘。以是故，财物尚应自弃，何况好福田中而不布施？譬如有兄弟二人，各担十斤金行道中，更无余伴。兄作是念：我何以不杀弟取金？此旷路中人无知者。弟复生念，欲杀兄取金。兄弟各有恶心，语言视瞻皆异。兄弟即自悟，还生悔心：我等非人，与禽兽何异！同生兄弟，而为少金故而生恶心。兄弟共至深水边，兄以金投着水中，弟言：善哉！善哉！弟寻复弃金水中，兄复言：善哉！善哉！兄

弟更互相问：何以故言善哉？各相答言：我以此金故，生不善心，欲相危害，今得弃之，故言善哉。二辞各尔。以是故，知财为恶心因缘，常应自舍，何况施得大福而不施？”（卷第二十二）

《大智度论》又说：“譬如失火之家，黠慧之人明识形势，及火未至，急出财物，舍虽烧尽，财物悉在，更修室宅。好施之人亦复如是，知身危脆、财物无常，修福及时，如火中出物，后世受乐，亦如彼人更修宅业，福庆自慰。愚惑之人但知惜屋，匆匆营救，狂愚失智，不量火势，猛风绝焰，土石为焦，翕响之间，荡然夷灭，屋既不救，财物亦尽，饥寒冻饿，忧苦毕世。悭惜之人亦复如是，不知身命无常、须臾回保，而更聚敛，守护爱惜，死至无期，忽焉逝没，形与土木同流，财与委物俱弃，亦如愚人忧苦失计。复次，大慧之人、有心之士乃能觉悟，知身如幻、财不可保，万物无常，唯福可恃，将人出苦，津通大道。复次，大人大心能大布施，能自利己；小人小心不能益他，亦不自厚。复次，譬如勇士见敌，必期吞灭，智人慧心，深得悟理，悭贼虽强，亦能挫之，必令如意，遇良福田，值好时节（时，应施之时也，遇而不施，是名失时），觉事应心，能大布施。复次，好施之人为人所敬，如月初出无不爱者，好名善誉周闻天下，人所归仰，一切皆信。好施之人贵人所念，贱人所敬，命欲终时其心不怖。如是果报今世所得，譬如树花；大果无量，后世福也。生死轮转，往来五道，无亲可恃，唯有布施。若生天上人中，得清净果，皆由布施。象马畜生得好枥养，亦是布施之所得也。布施之德，富贵欢乐，持戒之人得生天上，禅智心净，无所染著，得涅槃道。布施之福是涅槃道之资粮也；念施故欢喜，欢喜故一心，一心观生灭无常，观生灭无常故得道。……为道故施，清净心生，无诸结使，不求今世、后世报，恭敬怜愍故，是为净施。净施是趣涅槃道之资粮，是故言为道故施。若未得涅槃时施，是人天报乐之因。……是净施相乃至无量世，世世不失，譬如券要，终无失时。是布施果因缘和合时便有，譬如树得时节会，便有花叶果实，若时节未至，有因而无果。是布施法，若以求道，

能与人道。何以故？结使灭名涅槃。当布施时，诸烦恼薄故，能助涅槃。”（卷第十一）

《优婆塞戒经》说：“善男子！若有于财、法、食生悭，当知是人于无量世得痴贫报。是故菩萨修行布施波罗蜜时，要作自利及利益他。善男子！若人乐施，一切怨仇悉生亲想，不自在者皆得自在。信施因果，信戒因果，是人则得成就施果。……如是布施，即能庄严菩提之道。远离烦恼，多财巨富，名施正果；寿命、色、力、安乐、辩才，名施余果。……智者复观世间若有持戒、多闻、持戒、多闻因缘力故，乃至获得阿罗汉果，虽得是果，不能遮断饥渴等苦。若阿罗汉难得房舍、衣服、饮食、卧具、病药，皆由先世不施因缘。破戒之人若乐行施，是人虽堕饿鬼、畜生，常得饱满，无所乏少。善男子！除布施已，不得二果：一者自在，二者解脱。若持戒人虽得生天，不修施故，不得上食、微妙瓔珞。若人欲求世间之乐及无上乐，应当乐施。智者当观生死无边，受乐亦尔，是故应为断生死施，不求受乐。复作是观：虽复富有四天下地，受无量乐，犹不知足。是故我应为无上乐而行布施，不为人天。何以故？无常故，有边故。”（卷第四）

八、深广慈善次第行，百千万种随缘施

已证得涅槃之乐而且体悟空有不二的佛陀，深知众生仍在恶业烦恼之中经受种种痛苦，大慈悲心的力量推动着他不停息地饶益众生。众生之苦体现在身、心方面，佛便教导弟子以财施、无畏施、法施分别饶益。如《大智度论》说：“菩萨常行三种施，未曾舍废，财施、法施、无畏施，是名檀波罗蜜。”（卷八十一）以财布施，使众生远离贫困饥寒之苦，得到衣食丰足之乐；施以无畏，使众生远离怖畏惊恐之苦，得到平安温馨之乐；以法布施，使众生远离惑业缠缚之苦，得到清净自在之乐。由此可知，佛教利益众生绝非浅尝辄止，而是步步深入，层层递进，直至将最究竟圆满的安乐带给众生。然而，目标固然高远，却要从眼前现实的缘起开始做起，给予众生当前所需。如《大智度论》说：

“【经】欲满一切众生所愿，衣服、饮食、卧具、涂香、车乘、房舍、床榻、灯烛等，当学般若波罗蜜。【论】可得愿有二种：一谓世间，二谓出世间。是中世间愿故，满众生愿。云何得知？以饮食、床卧具乃至灯烛，所需之物皆给与之。问曰：菩萨何以故与众生易得愿，不与难者？答曰：愿有下、中、上。下愿令致今世乐因缘，中愿与后世乐因缘，上愿与涅槃因缘。是故先与下愿，次及中愿，然后上愿。……菩萨法者，常与众生种种利益，不应有舍。所以者何？初心但欲令诸众生行大乘法，以不堪受化，次与声闻、辟支佛道；若复不能，当与十善、四梵行等，令修福德；若众生都不乐者，如是众生不应遗舍，当与今世利益，所谓饮食等也。”（卷第三十）

众生的困苦和需求是常时存在、多种多样的，因此慈善布施的对象和途径也是多种多样的，大到维护和平、抗险救灾，小到扶老携幼、端茶送水等，随时随地、随缘随力而行，勿以事大而退缩，勿以善小而不为。如《优婆塞戒经》说：“自于财宝破悭不吝，若好、若丑、若多、若少，牛羊、象马、房舍、卧具、树林、泉井、奴婢、仆使、水牛、驼驴、车乘、犍舆、瓶瓮、釜镬、绳床、坐具、铜铁瓦器、衣服、瓔珞、灯明、香花、扇盖、帽履、机杖、绳索、犁耨、斧凿、草木、水石，如是等物，称求者意，随所需与，是名财施。若起僧坊及起别房，如上施与出家之人。……善男子！若人有财，见有求者，言无言憾，当知是人已说来世贫穷薄德，如是之人名为放逸。善男子！无财之人自说无财，是义不然。何以故？一切水草，人无不有。虽是国主，不必能施；虽是贫穷，非不能施。何以故？贫穷之人亦有食分，食已洗器，弃荡涤汁，施应食者，亦得福德。若以尘麩施于蚊子，亦得无量福德果报。天下极贫，谁当无此尘许麩也？谁有一日食、三揣麩命不全者？是故诸人应以食半施于乞者。善男子！极贫之人谁有赤裸无衣服者？若有衣服，岂无一线施人系疮、一指许财作灯炷耶？善男子！天下之人谁有贫穷当无身者？如其有身，见他作福，身应往助，欢喜无厌，亦名施主，亦得福德，或时有分，或有与等，或有胜者。以是因缘，我受波斯匿王食时亦咒愿：

王及贫穷人所得福德等无差别。善男子！如人买香，涂香、末香、散香、烧香，如是四香有人触者、买者、量者等闻无异，而是诸香不失毫厘。修施之德亦复如是，若多、若少、若粗、若细，若随喜心，身往佐助，若遥见闻，心生欢喜，其心等故，所得果报无有差别。善男子！若无财物，见他施已，心不喜信，疑于福田，是名贫穷。若多财宝，自在无碍，有良福田，内无信心，不能奉施，亦名贫穷。是故智者随有多少，任力施与。”（卷第四）

《优婆塞戒经》又说：“若人多财，无量岁中供养三宝，虽得无量福德果报，不如劝人共和合作。若人轻于少物、恶物，羞不肯施，是人增长来世贫苦。若人共施财物，福田、施心俱等，是二得果无有差别。……智者若有财宝物时，应当如是修行布施。如其无财，复当转教余有财者令作是施，若余施主先知此法不须教者，应以身力往佐助之。若穷无物，应诵医方、种种咒术，求钱汤药，须者施之，至心瞻病，将养疗治，劝有财者和合诸药。……善男子！有智之人求菩提时，设多财宝，亦当读诵如是医方，作瞻病舍，具病所需，饮食汤药以供给之。道路凹迤，平治令宽，除去刺石、粪秽不净。险处所需，若板、若梯、若缘、若索，悉皆施之。旷路作井，种果树林，修治泉潢。无树木处为畜竖柱，负担息处为作基埵。造立客舍，具诸所需：瓶盆、烛灯、床卧、敷具。臭秽流处为作桥隘，津济渡头施桥船筏，不能渡者自往渡之，老小羸瘦无筋力者，自手携将而令得过。路次作塔，种花果树。见怖畏者辄为救藏，以物善语诱喻捕者。若见行者次至险处，辄前扶接令得过险。若见失土破亡之人，随宜给与，善言慰喻。远行疲极，当为洗浴，按摩手足，施以床座，若无床座，以草为敷。热时以扇，衣裳作荫；寒时施火，衣服温暖。若自为之，若教人为。贩卖市易，教令依平，无贪小利、共相中欺。见行路者，示道非道，道者所谓多饶水草、无有贼盗，宣说非道多诸患难。见人靴量、衣裳、钵盂朽故坏者，即为缝补、浣染、熏治。有患鼠蛇、壁虱、毒虫，能为除遣。施人如意、摘抓、耳钩。缝治、浣濯招提僧物，谓坐卧具。厕上安置净水、澡豆、净灰土等。若自造作衣

服、钵器,先奉上佛,并令父母、师长、和上先一受用,然后自服。……见远至者软言问讯,施以净水洗浴身体,与油涂足、香花、杨枝、澡豆、灰土、香油、香水、蜜毗、钵罗、舍勒、小衣,作涂油者洗已,复以种种香花、丸药、散药、饮食、浆水随所须施。复施剃刀、漉水囊等,针缕、衣纳、纸笔墨等。若不能常,随斋日施。若见盲者,自前捉手、施杖、示道。若见有苦:亡失财物、父母丧没,当以财给、善语说法、慰喻劝谏,善说烦恼、福德二果。善男子!若能修集如是施者,名净施主。”(卷第五)

九、众善兼备助布施 渐次修学得圆满

在实际布施的时候,如果能具备其它的善法来配合,特别是以持戒、忍辱、精进、禅定、智慧等五度来辅助布施,可使布施更加清净、持久、深广、圆满,远离污垢和缺憾。如《大智度论》说:“菩萨以方便力故,行一波罗蜜能摄五波罗蜜。复次,有为法因缘果报相续故,相成善法。善法因缘故,是波罗蜜皆是善法故,行一则摄五,以一波罗蜜为主,余波罗蜜有分。有菩萨摩訶萨深行檀波罗蜜(即布施度),安住檀波罗蜜中布施众生时得慈心,从慈能起慈身、口业,是时菩萨即取尸罗波罗蜜(即持戒度)。何以故?慈业是三善道、尸罗波罗蜜根本,所谓不贪、不瞋、正见,是三慈业能生三种身业、四种口业。慈即是善业,为利益众生,故名为慈。取羼提波罗蜜(即忍辱度)者,菩萨为一切智慧故布施,受者瞋,若施主唱言‘我能一切施’,受者不得称意,便作是言:‘谁使汝请我,而不随我意?’瞋者是心恶业,骂者是口恶业,打害者是身恶业。瞋有上、中、下,上者害杀,中者骂詈,下者心瞋。尔时菩萨不生三种恶业(身、口、意恶业),意业是根本故,但说意业,作是念:‘是我之罪。我请彼人而不能得称意,由我薄福,不能具足施与。我若瞋者,既失财物,又失福德,是故不应瞋。’取毗梨耶波罗蜜(即精进度)者,若菩萨布施时,受者打害,心不没不舍,布施如先说。为布施故,身心勤精进,作是念:‘我先世不强意布施故,今不能得称受者意,

但当勤布施,不应计余小事。’取禅波罗蜜(即禅定度)者,菩萨布施,不求今世福乐,亦不求后世转轮圣王、天王、人王,亦不求世间禅定乐,为众生故,不求涅槃乐,但摄是诸意在一切种智中,不令散乱。取般若波罗蜜(即智慧度)者,菩萨布施时,常观一切有为作法虚诳、不坚固、如幻如梦。施众生时,不见有益无益。何以故?是布施物非定是乐因缘,或时得食腹胀而死,或时得财为贼所害,亦以得财物故,生慳贪心而堕饿鬼中,又此财物有为相故,念念生灭,无常生苦因缘。复次,此财物入诸法实相毕竟空中不分别有利、无利。是故菩萨于受者不求恩分,于布施不望果报。设求报,若彼不报,则生怨恨。菩萨作是念:‘诸法毕竟空故,我无所与。若求果报,当求毕竟空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如布施相,是故不见有益;以毕竟空故,亦不见无益。如是于檀波罗蜜边取五波罗蜜。”(卷第八十)

《大智度论》又说:“【经】菩萨摩訶萨住尸罗波罗蜜中,身口意生布施福德,助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持是功德不取声闻、辟支佛地。住尸罗波罗蜜中,不夺他命,不劫夺他物,不行邪淫,不妄语,不两舌(即不离间语),不恶口,不绮语,不贪嫉,不瞋恚,不邪见。所有布施,饥者与食,渴者与饮,须乘与乘,须衣与衣,须香与香,须瓔珞与瓔珞,涂香、卧具、房舍、灯烛,资生所须尽给与之。持是布施与众生共之,回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如是回向不堕声闻、辟支佛地。须菩提!是为菩萨摩訶萨住尸罗波罗蜜取檀波罗蜜。……菩萨从初发心乃至坐道场,于其中间若一切众生来瞋恚骂詈,若节节支解,菩萨住于忍辱,作是念:‘我应布施一切众生,不应不与。’是众生须食与食,须饮与饮,乃至资生所须尽皆与之。持是功德与一切众生共之,回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是菩萨回向时不生二心:谁回向者?回向何处?是为菩萨住羼提波罗蜜取檀波罗蜜。……菩萨住毗梨耶波罗蜜,身心精进,不懈不息,作是念:‘我必应当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不应不得。’是菩萨为利益众生故,往一由旬,若百千万亿由旬,若过一世界,若过十世界,若过百千万亿世界,住毗梨耶波

罗蜜中,若不能得一人教令入佛道中、若声闻道中、若辟支佛道中,或得一人教令行十善道,精进不懈法施及以财施令具足。持是功德与众生共之,回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不回向声闻、辟支佛地,是为菩萨住毗梨耶波罗蜜取檀波罗蜜。……菩萨摩訶萨住禅波罗蜜,离诸欲,离恶不善法,有觉有观,离生喜乐,入初禅、第二、第三、第四禅,入慈悲喜舍,乃至入非有想非无想处,住禅波罗蜜,中心不乱,行二施以施众生:法施、财施。自行二施,教他行二施,赞叹二施法,欢喜赞叹行二施者。持是功德与众生共之,回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不向声闻、辟支佛地,是为菩萨住禅波罗蜜取檀波罗蜜。……菩萨住般若波罗蜜,内空,内空不可得,外空,外空不可得,内外空,内外空不可得,空空,空空不可得,乃至一切法空,一切法空不可得。菩萨住是十四空中,不得色相若空、若不空,不得受、想、行、识相若空、若不空,不得四念处若空、若不空,乃至不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若空、若不空,不得有为性、无为性若空、若不空。是菩萨摩訶萨如是住般若波罗蜜中有所布施,若饮食、衣服、种种资生之具,观是布施空。何等空?施者、受者及财物空,不令慳著心生。何以故?菩萨摩訶萨行般若波罗蜜,从初发意乃至坐道场,无有妄想分别。如诸佛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时无慳著心,菩萨摩訶萨亦如是,行般若波罗蜜时无慳著心,是菩萨所可尊者般若波罗蜜。是为菩萨住般若波罗蜜取檀波罗蜜。【论】菩萨住忍辱中布施众生,衣食等诸物尽给与,受者逆骂打害菩萨,破其施忍,菩萨作是念:‘我不应为虚诳身故毁波罗蜜道,我应布施,不应生恶心,不以小恶因缘故而生废退。’是菩萨命未尽间,增益施心。若命终时,二波罗蜜力故,即生好处,续行布施。……有菩萨多行般若波罗蜜,知诸法实相,安住不动法中,一切世间天及人,无能难诘令倾动者。若得财物布施二种众生,若施佛、若施众生,以众生空故,其心平等,不贵著诸佛,不轻贱众生。若施贫贱人,轻贱故福少;若施诸佛,贪著故福不具足。若以金银宝物及施草木,以法空故,亦等无异。断诸分别、一异等

诸妄想,入不二法门布施,是名财施。法施亦如是,不贪贵有智能受法者,不轻无智不解法者。所以者何?佛法无量,不可说、不可思议故。若说布施等浅法,及说十二因缘、空、无相、无作等诸甚深法,等无异。何以故?是法皆入寂灭、不戏论法中故。如是等,名般若生布施。复次,是菩萨于十方三世诸佛及弟子所修三种功德随喜,皆与一切众生共之,回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智慧力故,无所不施,能与众生福德分。复有菩萨若布施时生种种好心,拔出慳贪根本而行布施,慈心施故,灭诸瞋恚;见受者得乐欢喜故,灭嫉妒心;恭敬心施受者故,破骄慢;了了信知布施果报故,破疑及无明;不得与者、受者定实故,破有、无等余邪见;观受者如佛,观物如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相,观己身从本已来毕竟空,若如是布施不虚诳故,直至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如是等相,名般若波罗蜜生檀波罗蜜。”(卷第八十、八十一)

以五度助成布施度,久修的大心大智的菩萨才容易做得好,而初修的人可以随顺近似地做:

一是给予受施者应有的尊重。受施者所缺乏的不仅仅是物质上的需要,往往还需要心理上的安抚与精神上的振作。因此布施者所布施的不仅仅是物资,更是一份爱心、一份感恩的心和一份尊重的心。因为将受施者看作是自己的亲人而生爱,因为对方成就了自己的善行而感恩,因为人人自性都如同佛一样高贵而尊重。有了爱心,便远离了冷漠的心;有了感恩的心,便远离了求回报的心;有了尊重的心,便远离了骄慢的心。若能这样行持,便是持戒。佛陀制定戒律,不单单为了约束,更是为了释放:约束的是烦恼与恶业,释放的却是清净与慈悲。

二是以坚忍的心面对一切困境。很多人并不是不愿意布施别人、帮助别人,只是布施的结果常常让人望而生畏。这些结果可能是别人的不解、误解,甚至是责难。既然如此,又何必自找麻烦、自讨苦吃呢?于是便放弃了努力,而且还常常得出“好人不得好报”诸如此类的结论。实际上,人们并没有认识到行善是要付

出代价的,更没有意识到这些付出的代价有着绝对重要的意义。对于行大乘菩萨道的菩萨,早已将自己的身心性命施予众生。既施予众生,则为了保全众生的色身性命,为了滋长众生的法身慧命,即使献出自己的生命也在所不惜。佛陀在证道以后的四十几年里,四处游历,教化众生,未息一刻,乃至命终;唐僧玄奘西行取经,历经劫难,万死一生;鉴真大师东渡日本弘传戒律,虽屡遭失败,乃至最后双目失明,仍旧矢志不渝……这些高僧大德为了弘法利生,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乃至为此贡献了宝贵的生命。然而,他们生命的意义和价值也因此得到了高度的升华,成了一个民族乃至整个人类精神永恒的象征。这些都是佛菩萨的友谊,是我们效学的典范。尽管眼前还做不到这般究竟,但至少能忍受别人的不解、误解乃至责难,将此当作历练自己最好的逆增上缘。这实际上就是在成就自己的忍辱。忍辱,在内心积聚的不是痛苦与怨恨,而是更加的清凉与坚韧。之所以清凉,是因为逆境帮助消除了内在的烦恼和往昔的恶业;之所以坚韧,是因为困境帮助增加了内在的勇气与毅力。

三是以稳定持久的心广作布施。真正要做利益别人的事情,最简单而又可靠的动机莫过于就是发现别人需要它。需要的层次或有不同,但都可以形成一种强大的推动力。当年毛泽东主席曾评价雷锋说:“一个人做点好事并不难,难的是一辈子做好事,不做坏事,一贯的有益于广大群众……艰苦奋斗几十年如一日,这才是最难最难的啊!”当内心想的是广大群众的需要,就可以形成一种强大的力量,推动着人们去做一些事情,而且越做内心越踏实,越做内心越笃定。这也是一个人的作为能给予他的最重要的回馈:当下就能体验到生命的价值感。至于受施人的回报、社会的肯定,那些都是其次的事情,甚至无关紧要。但为了倡导一种正当的回馈感恩的社会风气,对于这些回报和肯定也应恰当处理。任何一种行为要想产生深远的影响力,取决于行为背后动机的纯净程度。若是完全出于无私而又博大的爱心,那么任何一个举动便具有永恒

的意义。一个具有深厚信仰的人,可以近似地做到这一点。但信仰的建立却是一个漫长的过程,需要持久的坚持才有可能。这样的过程通常是:在一种正确的观念指导下,不断地去行动,从而培养成习惯;在良好的习惯推动下,不断地去累积,从而形成传统;流淌在历史长河中的传统便形成了文化;将文化的内涵进行升华,便近似成了一种信仰。如果一个人能生活在有信仰的氛围里,那将是一件很幸福的事情,因为这意味着他的生命将有机会得到历史沉淀的净化,也因此更容易成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有崇高道德和精神追求的人。无疑,这样的人是幸福的,而且能最大程度地给周围的人带来幸福。而这一切的起点都来源于坚持,坚持“一辈子做好事,不做坏事”。这样做就是在成就自己的精进。精进并不一定是指争分夺秒地做很多事情,而是首先知道哪些是好的事情应该去做,哪些是不好的事情不应该去做。知道以后也不一定一下子做很多,更不能超出自己的能力范围勉强去做,而是力所能及地坚持去做,一次哪怕做一点点,做一点点就净化自己的内心一点点。

四是以内敛恬淡的心对待布施。若能按照以上几个方面勤作布施,当能累积丰厚福德资粮,正所谓己施于人而已愈有。也就是说,若能真心行善于大众,社会所给予的回馈一定不薄,甚至是超乎想象的丰厚。这样的回馈,或为财利,或为名位……。尽管这并非当初的目的,然而当它们来临的时候,如何对待它们,也非常重要。若能正确对待,回馈就可以成为利生事业的增上缘;若不能正确对待,就可能成为它们的奴隶,从而背离了当初的发心。诸葛亮在《诫子书》中说:“非淡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处顺境而不生骄慢,处逆境而不生怨恨,持守淡泊宁静的心态,方能显明高远的志向。这实际上就是在成就静虑。静虑并非消极厌世、无所作为,而是心处红尘而不为所染,身处闹市而不为所动,时时刻刻都能守护好那片清静、安定的心灵家园。

五是以深远的智慧洞察世间。既能广行布施,又

能持守恬淡,则观照世间真相的智慧容易生起。智慧能起,则无明烦恼易消,一切痛苦根源易断。这也是一切作为的根本目的,是佛法不共一切世间法的根本所在。随着智慧的增长,对宇宙人生愈有真切的洞察,对众生苦难愈有深切的体会,推动帮助众生的心便愈加强烈。如是福德、智慧二资粮辗转增上,渐趋圆满,以至于成就完人,乃至佛果。

另外,就初修的人来说,要在日常生活中实践慈善、奉行布施,应依着业果缘起法则进行取舍抉择,以便让自他得到切实的利益和更大的安乐,并且持久稳步增上。

首先是布施对象的选择。在现实的财物、时间和精力都有限的情况下,总是以选择那些最需要帮助的人,或者那些对自己最有恩或最值得敬重的人为主。第一类为贫穷或遭难的困苦之人,让人见了自然生悲悯心,而愿意帮助他们,通常称为悲田;第二类为养育自己的父母以及教诲自己的师长,他们对自己恩德重大,每每让人想起便生感恩之情,而愿意奉养他们,通常称为恩田;第三类为佛、法、僧三宝,为了利益无边有情而成就了或努力成就无量的功德,每每让人念起便生仰慕敬重之心,而愿意供养他们,通常称为敬田。对这三类对象做布施或供养,如同在肥沃的田地里播种,都能累积丰厚的福德资粮,因此称为福田。人们常常会有一种疑问,认为这样选择是不是有点功利化了?这样的疑问不是没有道理,因为佛法告诉我们究竟的道理是众生平等,因此在做布施和供养时不应该有这样的分别心。的确,在佛菩萨的境界里,一切有情都如同自己的母亲或者像佛一样,因此他们在利益帮助众生的时候,就好像在利益帮助自己的母亲或恭敬佛陀一样真切。如果我们也有这样的境界,也就无所谓分别了,因为面对任何一个生命,就像面对自己的母亲,就像面对佛。能这样做布施或供养,当然能累积无边的福德资粮,这样一来一切众生都变成自己的福田了。学大乘佛法的

人一般都会向往这样的境界,也自然希望能有最快的途径达到这样的境界,那就要先从布施那些真实能引发自己悲悯心的穷苦人开始做起,从那些能真实地引发自己感恩心和敬重心的父母师长和三宝开始做起,这不是很合情合理的吗?

其次是布施心态的安立。在其它布施条件一样的情况下,因为布施时心态安立不同,结果会有较大的差异。这就牵涉到业果的核心,即造业的意乐,它决定着造业的方向和所造业的轻重。施予别人,哪怕是对方所需要的,如果心态安立错误了,例如“嗟来之食”,就不能真正称为善业。因此,在做布施或供养时,内心动机的安立是很重要的。从这个角度来看,刚开始选三类福田作为布施或供养的对象,其中一个原因就是面对这些福田的时候,内心的动机会比较清净一些,做过之后也不容易反悔或瞋恨。当确立造业方向以后,动机本身安立的深广程度不同,决定了造业的轻重。在所有善良的动机中,以和空性相应的胜义菩提心最为可贵;在所有不善的动机中,以瞋恨大乘的菩萨为最大。但就我们普通的大众而言,不太可能一下发起胜义的菩提心,但我们却可以造作出一个菩提心出来:在帮助任何一个人的时候,实际上不仅仅是一个人,内心所想的是一切有情;在解决他痛苦的时候,也不只是解决他眼前的痛苦,而是发愿帮助他离开一



2008年6月,学诚法师赴四川地震灾区慰问绵竹仁爱学堂师生。

切痛苦,得到一切快乐。为了将来不至于对大乘的菩萨瞋恨,我们现在就要从善待周围的人开始,练习不再发火、不再怨恨,取而代之的是那颗包容的心、恭敬的心和慈悲的心。

第三是布施内容的安立。正如前面提到的,布施分为财施、无畏施和法施。在其它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三种布施所造的业轻重程度不同,以法施最为超胜。为什么呢?财施、无畏施都是暂时的,只能利益一时,不能利益长久;只能利益一人,不能利益所有的人。法施则不然,不但眼前能利益,长远更能利益;不但可以利益一人,还可以通过辗转传诵,利益很多人,乃至现在和将来无量无边的人。但也不是说只要法施就可以了,这取决于受施人的具体情况。一般来说,往往是先施人以财物和无畏,然后再施以法,以便帮助受施者能够自立和觉悟,永远脱离种种不幸之困扰。

第四是布施人身心净化。这主要是指布施人本身的品质,这与布施时的心态安立有所不同。布施时的心态是一种短暂的行为状态,它的生起除了靠所对的殊胜境界的引发之外,还有赖于我们平时身心净化程度。那么平时的身心如何净化呢?这就要靠断恶修善来净化。真正有智慧的人对于自己曾经犯过的过失常加忏悔,而且励力防护不再重犯,并能勤修善法。没有智慧的人与此相反。佛陀教诫众生行善断恶,可以从远离十恶法、奉行十善法开始做起。所谓十恶法,涵盖身业三恶(杀生、偷盗、邪淫)、语业四恶(妄语、离间语、粗恶语、绮语)以及意业三恶(贪欲、瞋恚、邪见)。远离这十恶法,便能奉行与此相对应的十善法。若能长期行持,身心便能逐渐净化。在此基础上,如果更能持守佛陀制定戒律,则如虎添翼、如鱼入水、如鸟飞空,使烦恼恶业更相远离,慈心善法更相聚拢,所积功德更为广大。所谓戒律,也是涵盖两个方面:当断者断,当行者行。那么这与远离十恶法、奉行十善法有什么差别呢?主要区别在于,普通状况下的断恶行善,是有限的行为,行一善即得一功,断一恶即远一过。然而一旦受持戒律,励力守护,则具有无限的意义,持一戒

即能远无量恶,守一律即能得无量功。这是戒律本身的内涵所决定的,一旦受持戒律,造业的对象便是无量无边的众生,造业的意乐便是要究竟离开一切痛苦并得到一切快乐。因此,持守戒律之人的一言一行,并不简单的就是一言一行,而是具有无限宽广的意义和价值。

十、奉行慈善成净土 随缘无执趣大同

修学佛法,践行慈善,以此净化身心、利益人间,便有人间佛教的呈现。如太虚大师在《怎样建设人间佛教》一文中指出:“人间佛教,是表明并非教人离开人类去做神、做鬼,或皆出家到寺院山林里去做和尚的佛教,乃是以佛教的道理来改良社会,使人类进步,把世界改善的佛教。……因世人的需要而建立人间佛教,为人人可走的坦途,以成为现世界转变中的光明大道,领导世间的人类改善、向上进步。”在《建设人间净土论》一文中太虚大师更进一步提出建设人间净土的理想:“人人皆有此心力,即人人皆已有创造净土本能,人人能发造成此土为净土之胜愿,努力去作,即由此人间可造成为净土……质言之,今此人间虽非良好庄严,然可凭各人一片清净之心,去修集许多净善的因缘,逐步进行,久而久之,此浊恶之人间便可一变而为庄严之净土……故名为人间净土。”

由此看来,人间佛教,不单是指佛教人间化,更蕴含着人间佛教化的理想。人间净土不是佛教所独有的理想,更代表着人类的一种共同追求。这种追求的理想,在不同的圣人先哲那里有不同的称呼,或曰大同世界,或曰理想国,或曰人间净土,……至于怎么称呼,都无关紧要,在这里计较它们的差别,也没有现实的意义。重要的是,人类面临相同相关的困境,有着共通共同的渴求。如果希望得到持久的平安安定与和谐的发展繁荣,那么所有文明、所有文化、所有人群就必须联合起来,求同存异,共同营造人类的幸福家园。